

证券代码：002095

证券简称：生意宝

公告编号：2014-014

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

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，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3月25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2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0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.800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1.9000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.000000股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300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00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62,00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10,600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年5月6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年5月7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4年5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

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4年5月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 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039	杭州中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2	08*****033	杭州涉其网络有限公司
3	01*****204	童茂荣
4	01*****009	孙国明
5	01*****156	於伟东
6	01*****233	吕钢
7	00*****374	傅智勇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5 月 7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股份类型	本次变动前股份	本次转增股份	本次转增后股份	占总股本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,119,157	335,747	1,454,904	0.69%
1、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			
2、境内自然人持股				
3、高管持股	1,119,157	335,747	1,454,904	0.69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60,880,843	48,264,253	209,145,096	99.31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160,880,843	48,264,253	209,145,096	99.31%
三、股份总数	162,000,000	48,600,000	210,60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210,6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3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16 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武林巷 1 号易盛大厦 12 楼

咨询联系人：徐乐爱

咨询电话：0571-87397966

传真电话：0571-88228198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4月29日